

中国人民银行琼海市支行公告

〔2021〕第1号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与管理规定》（银发〔2020〕307号）文件要求，中国人民银行琼海市支行对现行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现决定：

一、废止《中国人民银行琼海市支行对辖区银行业金融机构实施管理与服务综合考核评价办法》（琼海银发〔2018〕39号）规范性文件（目录见附件1）。

二、中国人民琼海市支行目前没有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

中国人民银行琼海市支行

2021年5月27日



附件 1

中国人民银行琼海市支行 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规范性文件名称	文号
1	中国人民银行琼海市支行对辖区银行业金融机构实施管理与服务综合考核评价办法	琼海银发（2018）39 号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 送：中国人民银行海口中心法律事务处，辖内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内部发送：行领导，各股室。

中国人民银行琼海市支行办公室

2021 年 5 月 27 日印发
